

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青航发〔2021〕55号

签发人：吴龙学

青岛航空关于春运期间客票免费退改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为响应国家合理有序引导群众就地过年的倡议，落实民航局做好旅客客票退改工作的要求。青岛航空特发布关于春运期间客票免费退改的通知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在2021年1月27日0时前购买乘机日期在1月28日至3月8日期间912开头客票的旅客，符合以下情形的，可免费退票或免费改期一次。

1、乘机日期在1月28日至2月3日的旅客，自1月27日0时起至航班起飞前提出退票或改期申请的。

2、乘机日期在2月4日至3月8日的旅客，自1月27日0时起至航班起飞前7天（含第7天）提出退票或改期申请的。

二、退票规定

符合以上范围的客票，青岛航空将在客票有效期内为旅客免费办理退票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三、改期规定

符合以上范围的客票，均可改期至起飞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7 日（含）前的青岛航空航班，免费改期一次。再次变更或要求改期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（含）以后的航班需依据青岛航空多等级舱位销售管理规定办理。

四、不适用范围

1 月 27 日 0 时前已申请退票或改期的旅客，不适用本通知。

五、操作规定

购买的客票需在原购票渠道办理退改手续，提交申请时需备注：疫情原因符合规定，作为审核依据。详情可咨询原出票地或联系官方客服 0532-96630、官方网站或官方微信在线客服。

特此通知

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 月 28 日

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委员会

2021 年 1 月 28 日印发

(共印 1 份)